

# 文水县南武乡人民政府文件

南政发〔2025〕14号

## 南武乡人民政府消防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 一、总则

为有效预防和应对火灾事故，规范火灾应急处置流程，提高全乡火灾防控和应急救援能力，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全乡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 二、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山西省消防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制定本预案。

### 三、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南武乡辖区内发生的各类火灾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包括农村住宅、乡镇企业、学校、卫生院、集贸市场、公

共娱乐场所等场所发生的火灾，以及因自然灾害、安全生产事故等引发的火灾。

#### **四、工作原则**

##### **1.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

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身体健康、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灾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作为首要任务。切实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充分发挥专业救援力量的骨干作用和人民群众的基础作用。

##### **2. 预防为主，防消结合**

加强火灾预防工作，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隐患排查治理和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全乡整体火灾防控水平；同时做好应急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火灾能够迅速有效处置。

##### **3.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在乡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火灾应急救援工作机制，明确各办公室、各站所的职责分工，实行分级响应、属地管理，落实应急处置责任。

##### **4. 资源整合，协同联动**

整合全乡各类应急资源，加强与周边乡镇、消防救援机构、公安、医疗、交通等部门的协同配合，形成应急救援合力。

#### **五、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

##### **（一）应急指挥机构**

成立乡火灾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指挥南武乡辖区内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工作。

指挥长：郭毅谋 党委书记

	王福栋	乡长
副指挥长：	石全明	消防工作所所长
	郭明	派出所所长
成员：	李胡	党委副书记
	梁丽娟	组织委员
	谷帅	武装部长
	任洁琼	副乡长、党委委员
	任微	党委委员
	高佳豪	副乡长
	冯磊磊	副乡长
	贺飙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周佳	退役军人事务站站长
	梁学华	主任科员
	韩侠	主任科员
	孙强明	卫生院院长
	刘利斌	教委主任
	马宏刚	供电所所长
	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主任	

## （二）火灾应急指挥部的职责

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全乡火灾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制定和部署火灾应急处置重大决策和指导意见；决定启动和终止本应急预案；协调与上级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联动工作；组织开展火灾事故调查、善后处理及总结评估工作。

## （三）南武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组织体系

南武乡应急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具体承担应急救援中的联络协调和应急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 **（四）南武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承担全乡消防安全的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协调消防安全事故灾难的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各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应急预案的救援演练；及时对应急指挥部成员及联络人员名单进行确认和更新；承担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五）南武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的协调职责**

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掌握各类应急资源，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应急指挥部各成员按照职责履行分管领域的消防安全应急救援和保障方面的职责，负责制定、管理并实施有关应急预案。

乡应急指挥部与文水县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应建立应急联系工作机制，保证信息畅通，做到信息和资源共享，并做好与其他部门应急预案衔接的有关工作。当需要其他部门增援和配合时，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工作。

#### **（六）工作机构及职责**

1. **综合协调组**：由乡领导指挥组牵头，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综合协调，传达指挥部指令，收集、汇总、上报事故信息和应急处置情况，协调各工作组之间的工作。

2. **灭火救援组**：由消防工作所成员、派出所民警、基干民兵等组成，负责火灾现场的灭火扑救、人员搜救、火势控制等工作，配合专业消防救援队伍开展救援行动。

3. **医疗救护组**：由卫生院负责，组织医护人员赶赴现场，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和转运，保障医疗物资供应。

4. 治安警戒组：由派出所负责，实施现场警戒，维护火灾现场及周边秩序，疏散围观群众，保障救援通道畅通，防止发生治安事件。

5. 后勤保障组：由供电所、村委主干、网格员等人员组成，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调配、供应和运输，为救援人员提供生活保障。

6. 善后处理组：由民政办、各村委会等负责，做好受灾群众的安置、安抚工作，处理人员善后事务。

7. 信息发布组：负责火灾事故信息的统一发布，及时向社会公布事故情况和应急处置进展，正确引导舆论。

## 六、预防与预警

### （一）预防措施

1. 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明确各企业和村委会的消防安全职责。加强对企业、人员密集场所、农村住宅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的消防安全监管，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2. 完善消防基础设施：完善全乡消防通道，确保消防车能够顺利通行；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装备。

3. 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通过广播、宣传栏、标语、讲座、演练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技能，提高全乡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 （二）监测与预警

1. 监测：定期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及时发现和消除火灾隐患。同时，鼓励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

2. 预警：当发现可能引发火灾事故的隐患或情况时，及时进行分析评估，并通知有关部门、单位采取相应行动，预防事故发生。

## 七、应急响应

1. 信息报告：发生火灾事故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拨打“119”报警电话，并同时向所在村委会报告。村委会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上报乡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报告内容包括火灾发生的时间、地点、起火部位、燃烧物质、火势大小、人员被困情况、已采取的措施等。

2. 应急启动：乡政府接到火灾事故报告后，根据火灾的严重程度和发展态势，迅速判断是否启动本预案。若启动预案，立即成立应急指挥部，召集各工作组成员迅速赶赴现场，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3. 现场处置：灭火救援组迅速组织力量进行火灾扑救和人员搜救，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火势蔓延；医疗救护组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和转运；治安警戒组实施现场警戒，维护秩序；后勤保障组保障救援物资和生活物资供应；信息发布组及时发布事故信息。

4. 扩大应急：当火灾事故超出乡政府应急处置能力时，及时向上级政府请求支援，启动更高级别的应急预案，同时积极配合上级救援力量开展救援工作。

5. 应急结束：当遇险人员全部得救，事故现场得以控制，环境符合有关标准，事故隐患消除后，经应急指挥部评估确认无次生灾害风险后，宣布应急响应结束。

## 八、后期处置

### （一）善后处理

善后处理组负责做好受灾群众的临时安置工作，提供必要的生活物资和基本生活保障，妥善安置受灾群众；组织对因火灾造成的伤亡人员进行慰问和抚恤，按照相关规定落实补偿和救助政策。

### （二）调查评估

联合消防、公安等部门，对火灾事故的起因、性质、损失、责任等进行调查分析，查明事故原因，认定事故责任，提出处理建议和防范整改措施；应急结束后，评估应急预案执行效果，分析各行动小组协作漏洞及救援短板，总结经验教训，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措施，为修订应急预案提供依据。

## 九、附则

### （一）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乡政府负责制定、修订和解释。随着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机构改革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以及应急处置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或出现新的情况，及时修订本预案。

### （二）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